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 张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167,668,4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91%。本次解 除质押并再质押后,张海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0,0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 司股份总数的 47.71%, 占公司总股本的 19.52%。
-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张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78,866,3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65%。本次解除质押并再质押后,公司控股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总数为80,000,000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 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4.7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52%。
-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除质押等情况,严格 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张海先生通知,获悉张海先生将其所 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并再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控股 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 股(如是,注 明限售类型)	是否 补充 质押	质押 起始日	质押 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质押 融资 资金 用途
张海	是	40,000,000	否	否	2025年10月16日	2026年10月16日	红塔证券	23.86%	9.76%	个人 资金 需求
张海	是	40,000,000	否	否	2025年10月20日	2026年10月20日	红塔证券	23.86%	9.76%	个人 资金 需求

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情况。

2.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本次质押 前累计质 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 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 比例					已质押股 份中限售 股份数量	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未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未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张海	167,668,440	40.91%	0	80,000,000	47.71%	19.52%	0	0	0	0
王惠英	11,197,947	2.73%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78,866,387	43.65%	0	80,000,000	44.73%	19.52%	0	0	0	0

注: 以上存在数据相加不一致的,因四舍五入造成。

二、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张海						
质权人	云南国际信托	红塔证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32,000,000	37,5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9.09%	22.3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81%	9.15%		
解除质押时间	2025年10月15日	2025年10月17日		
持股数量	167,668,440			
持股比例	40.9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			

三、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张海先生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80,000,000股,占 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7.71%,占公司总股本的19.52%;不存在其余半年内及 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目前张海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个人薪酬、股票分红及其他现金收入等。

- - 3. 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1) 控股股东张海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影响。
- (2) 控股股东张海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任何影响,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 (3) 本次质押融资用途为张海先生的个人资金需求。

四、其他说明

目前, 控股股东张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 具备相应的资金偿

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若质押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将采取提前还款、追加保证金、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票质押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2日